

#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东大委学〔2026〕8号

---

## 关于组织评选东南大学 2025—2026 年度十佳本科生党支部、 优秀本科生党员、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 优秀本科生党务工作者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第二十八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总结全校本科生党建工作经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经研究决定，党委学工部组织开展 2025—2026 年度十佳本科生党支部、优秀本科生党员、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优秀本科生党务工作者评选工作，现就

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对象

### （一）十佳本科生党支部

#### 参评对象：

全校本科生党支部（以在党委组织部正式登记的本科生党支部为准）。

#### 评选条件：

1. 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要求，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机制，架构设置合理、工作有力；党员发展流程规范，按要求开展组织生活，严格遵循党支部各项工作原则，认真落实党支部基本任务。

2. 以“三会一课”为主要形式，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重要内容，结合党支部特点，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

3. 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突出，积极开展各类主题党日活动，具有鲜明工作特色，在学院师生中有较强影响力。

### （二）优秀本科生党员

#### 参评对象：

全校本科生正式党员。

#### 评选条件：

1. 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学习，明辨是非，不断加强党性修养；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

集体；积极参加学校各类主题活动，认真完成党组织的各项任务。

2. 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校纪校规；恪守党员标准，严于律己；坚持和弘扬党的优良传统作风，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 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刻苦、成绩优良，恪守学术道德；积极参加学科竞赛、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4. 在各级学生组织或学生团体中担任骨干，热心服务集体和群众；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师生口碑良好；在党支部活动中态度认真负责，在党支部成员中发挥榜样作用。

### （三）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

#### 参评对象：

全校本科生党支部书记（学生）；由教师担任党支部书记的党支部，学生副书记可参与评选。

#### 评选条件：

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除满足优秀本科生党员的评选条件外，还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在 2025—2026 年度，党支部书记任职时间不少于 1 个学期。

2. 对党支部建设有思路、有方法，团结带领党支部积极、规范做好建设工作，发挥核心作用。

3. 积极参加各类培训，以身作则，能够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充分调动党支部成员积极性，有序开展一系列活动。

注：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与优秀本科生党员不可兼得，未入选的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候选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与优秀本科生党员评选。

#### **(四) 优秀本科生党务工作者**

##### **参评对象：**

全校本科生党建思政联系人。

##### **评选条件：**

优秀本科生党务工作者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在 2025—2026 年度，本科生党建思政联系人任职时间不少于 1 个学期。

2. 对学院党建工作有思路、有方法，团结带领学院本科生党支部积极做好建设工作，在学院本科生党建工作中发挥核心作用并取得突出成果。

## **二、评选流程**

### **(一) 申报名额**

1. 十佳本科生党支部：每学院限报不超过 2 个。

2. 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每学院至少可报 1 人，本科生党支部数量少于 4 个（含 4 个）的学院最多可报 2 人，本科生党支部数量超过 4 个的学院最多可报 3 人。

3. 优秀本科生党员：每学院至少可报 1 人。申报上限按照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与优秀本科生党员两项相加申报人数不超过本学院本科生正式党员人数的 15% 计算。

##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十佳本科生党支部，需填写《东南大学十佳本科生党支部申报表》（附件1）并提交支撑材料（不超过3000字），要求支撑材料严格按照《支撑材料格式标准》（附件4）填写。

2. 申报优秀本科生党员、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需填写《东南大学优秀本科生党员申报表》（附件2）或《东南大学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申报表》（附件3），并提交支撑材料（不超过1500字），要求支撑材料严格按照《支撑材料格式标准》（附件4）填写。

3. 优秀本科生党务工作者由党委学工部直接组织评选，无需申报。

4. 优秀本科生党员、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需由各学院首先组织院内评选，并将评选结果在本学院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

5. 所有申报名单通过学院公示后，由学院统一将相关材料提交至党委学工部。《申报表》盖章纸质版提交至九龙湖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515室，《申报表》及支撑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党委学工部孙凯奇0A，截止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12:00。

## 三、表彰办法

党委学工部对获得十佳本科生党支部荣誉称号的党支部颁发奖牌，对获得优秀本科生党员、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优秀本科生党务工作者荣誉称号的个人颁发证书。

- 附件：1. 东南大学十佳本科生党支部申报表  
2. 东南大学优秀本科生党员申报表  
3. 东南大学优秀本科生党支部书记申报表  
4. 支撑材料格式标准

东南大学党委学工部

2026年4月27日

(主动公开)